

北京林业大学 2022 年研究生招生考试网络远程复试考场规则

1. 考生应自觉服从考试工作人员管理，严格遵从考试工作人员指令。不得以任何理由妨碍考试工作人员履职，不得扰乱网络远程复试考场及其他相关网络远程场所的考场秩序。

2. 考生应按学校、学院相关公告和通知要求，提前准备好复试相关的硬件设备等，提前安装指定软件并积极配合进行相应设备测试。

3. 考生须携本人身份证、学生证、学历学位证书、学历学籍核验结果和《诚信承诺书》等学院要求审核的材料，按照工作人员的提示，通过指定软件参加远程复试的各环节。考生应主动配合身份审查核验及周围环境检查等。

4. 考生应选择独立、规整、安静、光线适宜的房间独自参加网络远程复试。复试期间，严禁他人进入，不得由他人替考，也不得接受他人或机构等以任何方式的助考；除我校或招生学院明确指定和允许的证件材料和考试备品外，复试场所严禁存放任何与复试内容相关的参考资料及其他具有存储、收发和查询等功能的设施设备；不得以任何方式查阅资料。

5. 考生进入候考区、考场后，请勿自行进出考场，应听从考官、工作人员等安排。

6. 整个复试期间，考生务必全程开启音频、视频，保证考生本人面部及上半身、双手出现在视频画面正中间位置且清晰可见。考生应免冠、不得佩戴口罩、头发不可遮挡耳朵，不得佩戴饰品。

7. 面试全程考生应保持注视摄像头，手部动作保持在视频区域内，严禁出现使用耳机等设备或身体离开座位（视频可拍摄区域）等行为。

8. 复试过程中，考生不得私自离开复试网络现场或中断视频。如遇网络或信号等原因造成通信效果不佳时，考生可请考官重述有关问题应并进行调试。若经调试后仍无法继续完成复试，则由复试小组按规定程序裁定并处理；如因网络或设备故障中断的，考生应及时与工作人员联系，由现场复试小组确定复试进程，相应情况均应上报校研招办。

9. 严禁考生在复试过程中录音、录像、录屏或截屏等违规行为。

10. 复试结束后考生应按工作人员提示离开网络复试现场，不可以再次进入。

11. 严禁私自保留或向他人透露复试考核相关内容。

12. 如考生不按规定参加复试，包括无故不参加网络远程复试报到、资格审查、设备及考场环境测试等，则视为主动放弃复试资格。复试当天，考生应参加的复试专业的全部考生复试结束后 15 分钟内，未能联系上的考生，视为放弃我校复试资格，不予补复试。

13. 考生应知晓并自觉遵守国家和学校相关考试法律法规，不得有弄虚作假、违纪、作弊等行为，否则将依法依规进行严肃处理，并将记入国家教育考试考生诚信档案。